

113 年臺北市政府衛生局委託辦理-AED 管理員訓練課程

一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衛生局

二、辦理單位：社團法人台灣運動安全暨急救技能推廣協會

三、課程日期及地點：

第一梯：06 月 22 日(六)08:30-12:30，國慶區民活動中心 4 樓大場地(臺北市大同區重慶北路三段 76 號 4 樓大場地請由昌吉街 87 號左邊進入)

第二梯：07 月 14 日(日)08:30-12:30，臺北市萬華區公所—12 樓行政中心大禮堂(臺北市萬華區和平西路 3 段 120 號 12 樓)

第三梯：09 月 21 日(六)08:30-12:30，臺北市南港區公所—6 樓行政中心大禮堂
(臺北市南港區南港路 1 段 360 號 6 樓)

第四梯：11 月 09 日(六)08:30-12:30，中洲區民活動中心(臺北市士林區延平北路 9 段 80 號)

四、招生人數：每梯次 60 人。

(備取者，本會將電聯與 E-MAIL 通知是否轉為正取事宜。)

五、課程說明：

(一) 本課程全程為免費課程。

(二) 成績與認證：

1.考試方式採用紙本測驗，學科考卷、線上技術考，完整參與整個課程且總成績並超過 80 分者，由本會核發「AED 管理員」合格證書。

2.補考機制：

(1)技術考：若流程錯誤、吹氣成功少於 6 次、壓胸深度少於 5 公分、速度快於 120 次/分，皆須補考，但僅可補考一次。

(2)學科：低於 80 分皆須補考，68-80 分由指導員詢問學員錯誤的試題，重新再澄清觀念，其中 4 題對 3 題則發予證書；64 分以下同樣由指導員詢問學員錯誤的試題，重新再澄清觀念後重新填寫試題，若仍低於 80 分，則不予通過。

(三)完成線上報名者，系統將自動寄出報名成功通知電子郵件，務必確認是否有收到電子郵件；另，課程時間開始後，遲到逾 10 分鐘者，將取消報名資格。

六、 住宿資訊參考：請自行洽詢各大住宿網站。

七、 上課提醒務必記得攜帶紙筆，以利抄寫筆記與考試作答使用。

八、 個人資料保護措施：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學員報名時提供資料僅供當次活動身份證別及活動聯繫簽到用，保護受訓學員個人資料不外洩，亦不會提供第三者或移作其他目的使用。

九、 報名網址：<https://tinyurl.com/26f8cmlk>



113 年臺北市政府衛生局委託辦理-AED 管理員訓練課程表

時 間	主 題
08:00~08:30	報 到/開 場
08:30~08:50	法規-本國善心人的概念及應置有 AED 場所等相關法規
	全民急救教育的重要性-猝死的發生、CPR 的意義，AED 的意義、生命之鏈
08:50~10:00	叫、叫-現場安全、查看反應、查看呼吸與判別瀕死呼吸、啟動求救
	壓-胸部按壓、換手
	吹-打開呼吸道、人工呼吸
	電-AED 使用
10:00~10:10	休 息
10:10~10:50	狀況演練
10:50~11:30	AED 相關事項及安心場所申請說明、急救教育之重要性、AED 管理員面觀-角色及任務、EMS 連接、AED 保養管理及使用後歸還
11:30~11:40	休 息
11:40~12:30	筆試、技術測驗、狀況演練